

证券简称：871997

证券简称：清网华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北京清网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清网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7年8月29日上午10：0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8月2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张春丽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和《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后，认为：

（1）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章程

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 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其中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表决结果：

赞成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备查文件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北京清网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清网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8月30日